

证券代码：834996

证券简称：众至诚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##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奋飞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1,971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74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副总经理张铭、张海宁，公司财务负责人王永军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4-00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1,97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4-00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1,97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4-00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1,97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4-00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1,97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4年4月25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4-00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1,97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
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4-00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1,97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4-00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1,97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西中吕（长治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岩松、王卫平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(或股东授权代理人)提出新议案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此作出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山西中吕（长治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